

证券代码：300497

证券简称：富祥药业

公告编号：2022-095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营造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外部环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

因该事项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监事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该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保险方案

- 1、投保人：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保险人具体范围届时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 3、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5、保险期限：一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董监高责任保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投保人范围，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上述权限范围内，在董监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的权益，促进其更好地履行职责，为公司的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履行有关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为责任保险受益人，公司全体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